

## **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金龙”）
-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：本次担保数量为人民币 3,000 万元，累计担保数量为人民币 3,000 万元。
-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江西金帆达生化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一定额度的反担保。
-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：人民币 96,029 万元。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。

### **一、担保情况概述**

江西金龙为项目建设及后续经营需要，向银行申请 1 亿元的贷款授信额度，公司为其中的 3,000 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限为一年，目前尚未签订正式的担保协议。公司已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6,029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.32%，本次担保需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生效。

### **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**

江西金龙注册地点在江西乐平工业园区，法定代表人张吉昌，经营范围：农药中间体、医药中间体生产、销售，系公司参股 23.33%的子公司，2009 年 2 月末的资产总额 11,846.65 万元、负债总额 133.87 万元、净资产 11,712.78 万元，净利润-96.75 万元，目前尚处在建设期。

### **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**

鉴于江西金龙尚在办理银行授信，因此尚未签订正式的担保协议，待银行审批后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。

#### **四、董事会意见**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江西金龙为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，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支持，是为满足其目前的项目建设及今后的正常经营运转，有利于该公司的良性发展，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，且目前该公司财务状况稳定，具有偿付债务的能力，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因此，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为该公司提供担保。

同时，由于公司本次对其的担任比例（30%）超出公司对其的持股比例（23.33%），因此江西金帆达生化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《反担保协议》，由江西金帆达生化有限公司为公司超出部分的担保金额提供反担保。

#### **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**

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量为人民币 96,029 万元（不含本次）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.32%，且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；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- 1、公司与江西金帆达生化有限公司签署的《反担保协议》；
- 2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；
- 3、江西金龙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；
- 4、江西金龙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 00 九年三月十七日